

## 臺北市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葉曦之 先生  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)轉  
7077  
傳真：02-27205321  
電子信箱：dylanyeh214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08317255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臺灣固美特有限公司回收「花美水 inclear 櫻克麗  
兒 清潔潤滑凝膠」藥品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8年11月25日新北衛食字第  
10821736762號暨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8年11月14  
日FDA藥字第10800321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公司輸入販售旨揭產品，該產品經衛生福利部食  
品藥物管理署108年11月14日FDA藥字第1080032158號函說  
明，應以藥品管理，違反藥事法相關規定。
- 三、為維護民眾用藥安全及權益，惠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確  
實配合藥事法相關規定辦理，如有案內產品請立即下架勿  
再販售與使用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  
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
